

# 眉县财政局文件

眉财农专字〔2026〕3号

## 眉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6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

县水利局:

根据宝鸡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》(宝市财办农[2026]09号),现提前下达你局2026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1401万元,具体下达数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1。该项目收入列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,年终省级转移支付功能科目列“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”,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县(区)统一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”机关资本性支出基础设施建设,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请严格按照《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水利厅印发〈陕西省水利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陕财办〔2023〕9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。并按照绩效目标表（附件2），做好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分配表

2.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---

眉县财政局

2026年2月2日印

附件 1:

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县区	合计	资金额度及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			
		山洪沟治理	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	淤地坝维修养护	水资源管理	绩效综合评价奖励
		2130314 防汛	2130335 农村供水	2130310 水土保持	2130311 水资源节约 管理与保护	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
眉县	1401	700	426	2	73	200

附件2-8

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（眉县）

（2026年度）

资金名称		省级水利发展资金			执行率分值（10分）	
主管部门		眉县水利局			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1401			
	其中：省级财政拨款（万元）		1401			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				
实施期总目标					年度总目标	
按照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，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施开展主要支流治理、中小河流治理、山洪沟治理、水库清淤、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、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、灌区维修养护、重点水利工程建设、淤地坝维修养护、水资源管理、地下水超采（载）区综合治理、节水用水建设、非常规水配置利用试点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等，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。					按照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，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施开展主要支流治理、中小河流治理、山洪沟治理、水库清淤、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、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和改造、灌区维修养护、重点水利工程建设、淤地坝维修养护、水资源管理、地下水超采（载）区综合治理、节水用水建设、非常规水配置利用试点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等，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。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序号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分值权重（90分）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1	每座淤地坝维修养护的补助（万元）	0.25	10
			2	在线计量设施安装平均单价（万元）	≤3	
			3	以电折水计量安装平均单价（万元）	≤5	
			4	国有骨干每方水补贴（元）	0.246	
			5	供水骨干管网工程（元/米）	≤1443	
			6	中小河流每公里投资（万元）	≤500	
			7	大坝土方开挖单价（元/立方米）	≤15	
			8	42.5袋装水泥采购单价（元/吨）	≤350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9	开展维修养护淤地坝数量（座）	8	15
			10	在线计量安装（套）	7	
			11	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数量（条）	1	
		质量指标	12	截至2027年6月底，完工项目初步验收	100%	10
			13	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14	截至2026年底，投资完成比例	≥80%	10
	15		截至2027年6月底，投资完成比例	100%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16	新增防洪工程规模（万元）	≥300	5
		社会效益指标	17	治理小流域受惠群众人数（人）	≥200	10
			18	带动农村群众就业（工日）	3458	
		生态效益指标	19	水资源监测能力	90%	10
			20	计量监测合格率	100%	
			21	临时扰动区域生态恢复率	100%	
			22	全市山洪灾害防御能力提升	≥5%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23	已建工程良性运行率	100%	10	
		24	已建工程可良性运行（年）	≥5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25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	10	